

琼海市公安局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琼海市公安局

项目名称：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HNZT2018-275

代理机构：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2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参考）	16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19
第六章 评审办法.....	29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32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受 琼海市公安局（“采购人”）的委托，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就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项目编号：HNZT2018-275）组织竞争性谈判，欢迎合格的国内报价人提交密封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报价项目

- 1、项目名称：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
- 2、项目编号：HNZT2018-275
- 3、用途：琼海市公安局工作需要
- 4、采购预算：780000.00 元（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
- 5、采购数量：货物一批
- 6、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 7、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付完毕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报价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的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等有效证件复印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8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和 2018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
- 3、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 4、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合格的截图。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 1、时间：2018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工作时间（早上 09:00~11:00；下午 15:00~17:00）；
- 2、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西 12 号世纪生活港 B0905 号；
- 3、方式：现场报名。报名时需提交的材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人身份证、授权人在本公司缴纳社保的证明和资格要求中的各项证明材料。（以上所提供的材料需现场核查原件，收加盖公章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提供虚假材料的，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查。）
- 4、售价：人民币 300 元/套（现金缴纳，售后不退）

四、报价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 1、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18 年 12 月 19 日 09:00 时前；
- 2、报价截止时间：2018 年 12 月 19 日 09:00 时前；
- 3、谈判时间：2018 年 12 月 19 日 09:00 时；
- 4、谈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西 12 号世纪生活港 B0905 号；
- 5、公告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五、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人：琼海市公安局

联系人：龙警官 电话：18976818515

地址：琼海市嘉积镇银海路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西 12 号世纪生活港 B0905 号

联系人：简工 电话：0898-68592663

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13 日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一、 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琼海市公安局

1.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1.3 报价人：已从招标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报价文件的供应商。

2. 适用范围

2.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报价活动。

3. 合格的报价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报价人。

3.2 报价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谈判文件第一章“报价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3.5 谈判文件中未明确规定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6 如允许联合投标时（第一章的“报价人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体中至少有一方完全满足报价人资格要求的

特定条件。联合投标时，联合体内最多允许有两家单位。

3.7 报价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4. 报价费用

4.1 无论招标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报价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5.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5.1 报价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 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的组成

6.1 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谈判邀请书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审方法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报价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报价人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报价人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报价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报价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报价人负责。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7.1 报价人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至时间 1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报价人。

8.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谈判文件。修改通知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报价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8.2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招标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3 为使报价人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报价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 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报价人。

三、 报价文件

9. 报价文件的组成

9.1 报价文件应按“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10. 报价

10.1 报价人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 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报价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

10.2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 报价保证金

11.1 报价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柒仟元整 (¥:7000.00 元)。**

11.2 报价保证金应在 2018 年 12 月 19 日 09:00 时 (北京时间) 前从公司账户汇款或转账至以下指定账户, 并注明所报价的项目编号及包号 (如有), 项目分包时请分包分别缴纳。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

户 名: 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蓝天西路支行 (美舍河支行)

账 户: **266261986176**

11.3 若报价人不按规定提交报价保证金, 其报价文件将被拒绝接受。报价文件必须附上缴纳报价保证金的证明单据, 并加盖公司公章 (如银行回单或收据)。

11.4 报价保证金的退还

11.4.1 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按相关规定可直接转为招标服务费 (按相关规定收取, 多还少补, 多出部分在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4.2 落标的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4.3 退还投标保证金需提交以下材料：**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书（见附件1）、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凭证。**递交形式有：**纸质材料、传真、邮件**，投标人应在开标后向代理机构提交以上材料。

11.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报价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书的；
- (2) 成交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报价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报价有效期

12.1 报价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报价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报价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报价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报价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报价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报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报价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报价文件**一式叁份**，固定装订。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报价文件封面需注明正副本，按包号分别制作投标文件）。

13.2 报价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报价书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3 报价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报价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报价人公章。

13.4 报价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和盖章。

四、 报价文件的递交

14. 报价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HNZT2018-275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报价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2 报价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报价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受。

15. 报价截止时间

15.1 报价人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报价地点。

15.2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报价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报价人。在这种情况下,谈判方和报价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报价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报价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 谈判及评标

16. 谈判

16.1 招标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6.2 报价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报价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6.3 谈判时,纪检监督人员或报价人代表将查验报价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报价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6.4 若报价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报价人的报价文件。

17. 谈判小组

17.1 谈判小组（评审专家组）一共 3 名成员，由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即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报价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18. 谈判和评标

18.1 评标细则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

18.2 关于政策性优惠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要求，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以及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文件精神，本项目相应的政府采购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8.2.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8.2.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8.2.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情况：

18.2.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18.2.3.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18.2.3.3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 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 否则无效。

18.2.3.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 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无效。

18.2.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标准及要求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投标时需按照有关要求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见“财库(2017)141号”的附件),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否则无效。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六、 授标及签约

19. 定标原则

19.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 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成交候选人, 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 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 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 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 采购人将把合

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19.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见第一章中的“发布媒介”）上公示成交结果。

20. 成交通知

20.1 定标后, 招标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报价人，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

20.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 签订合同

21.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 否则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报价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1.2 谈判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2.1 本次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相关规定（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收取，由成交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23. 其它

23.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附件 1:

退保证金申请

致: 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公司为*****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投标人,
 于 年 月 日向你公司缴纳保证金¥ _____元, 该
 项目已于 年 月 日完成评审工作, 现申请退还该投标保证金
 到以下账户(需与缴纳的账户信息一致):

开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 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凭证复印件

申请单位: (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公司财务人员填写:

审核内容	审核情况	备注
是否为中标(成交)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负责人:
保证金是否转为代理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代理费: _____元 (多退少补)
应退还金额	_____元	退还日期: 经办人: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采购单位：琼海市公安局
- 2、项目名称：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
- 3、项目编号：HNZT2018-275
- 4、项目预算：780000.00 元（报价超出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
- 5、项目分包情况：一批不分包
- 6、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付完毕
- 7、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
- 8、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 9、验收方式：由采购人组织有关部门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方进行验收，成交人须派技术人员按采购人指定地点现场共同验收；

二、质量要求和商务要求

- 1、投标人所投货物须是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
- 2、所投货物和材料要标明产地、规格、参数。
- 3、数量如有增加按合同单价增加部分结算。
- 4、投标货物所使用的原材料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国家生产标准及投标文件的承诺进行采购加工，不得以旧代新、以次充好，交货时要提供货物合格证、各种材料的样品。
- 5、投标人所投货物的质保期为一年。

三、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是包括全部货物、运输、辅助材料、安装、调试、国家有关部检测、强制性认证等费用，以及人工、机械、运输、装卸、仓储、保险、运费、各种税费、劳保、专利技术及质保期间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2、所有设备和附（配）件应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交货时必须原包装现场拆封验收。

四、采购清单及参数具体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功能参数
1	大型(本卡)二合一发证机	1台	<p>1、控制主机 内存: ≥DDR3 2G, CPU: CPU 主频: ≥2.7GHz, 硬盘: ≥SATA 500G 或固态硬盘 ≥256G</p> <p>2、显示触摸屏 ≥17 寸液晶显示屏, 带电阻、电容触摸屏及支架</p> <p>3、发证件存证槽: 本式 ≥1700 本, 卡式 ≥4200 张</p> <p>4、放证盒容量: 本式 ≥100 本, 卡式 ≥200 张</p> <p>5、存取证规格: 本式: 长×宽×厚: 约 125mm×约 88mm×3-6mm 卡式: 长×宽×厚: 约 86mm×约 54mm×0.8-1.1mm</p> <p>6、存证平均速度: 平均 ≤15 秒/本</p> <p>7、取证平均速度: 平均 ≤15 秒/本</p> <p>8、读卡器: 机读电子护照、卡式证件芯片信息</p> <p>9、操作人拍照设备: ≥500W 像素</p> <p>9、二代身份证读取: 符合 GA 认证的二代身份证读写器, 用于读取二代身份证信息</p> <p>10、条码扫描: 支持一维码、二维码</p> <p>11、工作时间: 24 小时自助服务</p> <p>12、操作系统: Window7</p> <p>13、软件功能:</p> <p>(1) 证件存放功能 卡式证件与本式电子护照可存放在一台设备内。待发放的证件存入发证机, 系统自动识别、存放。</p> <p>(2) 证件发放功能 卡式证件与本式电子护照可在一台设备内实现混发。 设备可实现全程取证申请人自助操作。通过身份证读卡器读取居民身份证号, 也可以通过扫描业务条码, 检索本地数据库, 得到证件的存放位置。自助取证需通过人脸识别功能, 由高清摄像头抓拍现场人脸头像与取证二代身份证相片(二代证芯片中/人口数据库)进行比对, 比对通过后系统根据身份证信息、业务条码检索出入境大集中系统, 得到证件办证进度、申请当前处在哪个环节, 如果不是待发证环节, 提示不能取证, 并更新本地数据库中相应的证件状态。(若出现人像比对不通过或取证人遗忘身份证及身份证芯片损坏的情况, 经现场核实身份后, 可由授权工作人员在触摸屏上操作协助取证)</p> <p>发证软件自动更新后台管理系统发证环节、发证状态。更新设备证件状态。系统定时核查控制对象接口, 如果有核查控制对象报警事件并未处理, 则提示不能取证并将证件自动存放到废证箱。如果没有报警事件则提示证件箱位置。</p> <p>设备在操作过程中, 系统会对整个取证过程进行监控录像, 具备抓取/录制现场人像功能, 以备后查。</p> <p>(3) 证件查控功能 根据业务规范, 系统会在发证时自动与出入境大集中系统中的各类控制对象信息进行比对, 以确保自助发证与前台发证的安全性保持一致。</p> <p>(4) 身份查控功能 自动读取申请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证件信息并进行查控比对操作。</p> <p>(5) 发证保护功能 申请人取证时若没有及时取走出证口的证件时, 系统将在特定时间后启动取证保护机制, 自动回收证件进入证件库, 避免被他人冒领, 并记录操作日志。</p> <p>(6) 应急存、取证功能 因自动存、取证件均通过机械装置控制, 当设备机械装置发生故障时设备可启动应急取证模式, 由授权工作人员在控制主机上操作, 手动存、取证件(取证其他流程同自动模式), 直至设备修复重新回复自动取证模式。</p>

		<p>(7) 系统后台管理功能 管理后台采用 B/S 架构, 管理员可在任何接入办公内网的 PC 的浏览器上登录, 无需安装其他软件, 安全易用; 一个管理平台可管理多台发证设备;</p>
2	自助签注4台机	<p>1. 控制主机 内存: \geqDDR3 2G CPU: CPU 主频: \geq2.7GHz 硬盘: \geqSATA 500G 或固态硬盘\geq256G 2. 主显示触摸屏\geq17 寸液晶显示屏, 带电阻、电容触摸屏及支架 3. 摄像头 传感器类型: CMOS 传感器像素 (万个): \geq500 4. 密码键盘 采用 EPP 硬件加密金属密码键盘 保护功能: 防水、防尘、防暴 通过银联入网认证 5. 条码阅读器 扫描角度 $\pm 60^\circ$、$\pm 65^\circ$、$\pm 42^\circ$ (左右、前后、转动) 6. 票据打印机 热敏打印机 7. 银联卡模块 银联卡具: 支持银行现行各种 IC 卡读写, 兼容国内及国际卡, 可应用于信用卡及借记卡, 使用寿命\geq600000 次, 通过银联入网认证 8. 收钞模块 采用最新识别技术, 识别率\geq98%, 能够识别并拒收伪币、残币、阴阳币及被污染币 可精确识别新旧版 5、10、20、50、100 元人民币, 纸币存储数量: \geq1000 张, 钞箱: 可上锁并可移除的卡式银箱, 收币速度$<$3 秒/张, 智能棒内存软件升级, 带有 LED 显示灯提示操作情况, 平均故障间隔时间: 120 万次循环操作 9. 找零模块钞箱容量: \geq1000 张纸币, 钞箱数量: 1 个, 发钞速度\geq2 张/秒, 纸币将尽检测: 30 ~50 张纸币 10. 签注打印模块 (1)单卡签注 功能: ①卡式电子港澳证芯片读写: 支持电子港澳通行证的芯片信息读写签注功能。 ②卡式电子港澳证 OCR 识别: 支持电子港澳证正反识别, 避免损坏擦写打印机打印头及电子港澳通行证卡体表面。 ③卡式电子港澳证可擦写打印: 可以对卡面上的可擦写材料进行擦/写操作, 完成既定内容的打印。 ④可以读取卡面上的二维条码信息。 ⑤支持卡式电子港澳通行证旅游签注、商务签注、探亲签注、其他签注并打印签注信息。 ⑥支持重擦写卡式电子港澳通行证背面的签注信息。 (2)技术参数: 打印签注分辨率: \geq300dpi (1) 通过二代身份证或电子港澳通行证读取, 提取证件信息。并且支持电子通行证信息的自助查验和签注功能, 支持重擦写电子港澳通行证背面的签注信息 (2) 支持拍摄申请签注人员现场人像照片 (3) 支持在设备上通过银联卡进行签注业务的缴费并打印发票及凭条 (4) 完成签注申请后, 设备自动将签注信息打印在通行证上 (5) 具有相关操作的文字或语音提示、 11. 软件功能: 实现电子港澳证自助二次签注 提供现有出入境管理信息系统的接口。</p>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参考）

合同通用条款部分

（略）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序号	建设项目（设备）	技术指标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1						
2						
3						
...						
合同总额		(小写)				
		(大写)				

二、项目建设进度及地点:

1、项目建设进度:

2、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地点(海南省内)。

三、付款方式

四、违约赔偿

五、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二选一):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七、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3. 成交通知书;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九、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__份,中文书写。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招标代理机构 1 份和政府采购主管部门 1 份各执壹份。

甲方: _____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_____ (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经办人：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一、报价文件的封面：以下为参考格式，报价人可自行排版，但必须包含下述参考格式中的内容。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 号： _____（如有分包）

报 价 文 件

【正本/副本】

报价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的格式、内容

请报价人参考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报价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

1. 报价函（表 1）；
2. 开标一览表（表 2）；
3. 报价明细表（表 3）
4. 投标保证金证明单据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表 4）
6. 授权委托书（表 5）
7. 投标人简介：如简要历史、既往同类项目的完成情况、投标人技术能力简要介绍（字数控制在二页纸以内）
8.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见第一章报价人资格要求
9. 产品规格、技术参数响应表（表 6）
10.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表 7）
11. 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书（表 8）
12. 报价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注意事项

- 1、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必须真实、一旦发现提供弄虚作假的证明材料，则取消中标资格，并按骗取中标行为通报给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 2、投标文件正本需每页加盖公章（并加盖封面和骑缝章），副本可以是已签字盖章好的正本复印件（并加盖封面和骑缝章）。

表 1、报价函

致：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项目编号为 HNZT2018-275 的报价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报价人 _____（报价单位名称），提交报价书正本一式壹份，副本一式贰份。

本公司承诺：

- (1) 我司已收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的各项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2) 一旦我公司中标，保证按招标文件文件规定的时间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招标文件文件(包括补充更正的内容)的供货时间要求，准时完成全部供货、安装，交付使用。
- (3) 保证提供的货物的合法性，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购买单位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费用由我方承担。
- (4) 如我司中标后放弃中标资格造成采购人的损失的，我司愿意对损失部分作出赔偿。
- (5) 我司完全同意采购方确定的中标原则。
- (6) 我司对报价文件所有内容的真实性负全部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 (7)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支付本次谈判的服务费。

报价人名称： _____（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行： _____

账 户：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表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

招标编号：HNZT2018-275

金额单位：元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 (大小写一致)	(小写):
	(大写):
交货期	
建设(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

报价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本项目投标总报价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2、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3、不接受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

表 3、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

招标编号：HNZT2018-27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1								
2								
3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 报价总计：（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								

报价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

(1) 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相关安装调试费用、质保及人员培训、后续服务及其他所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计算填列。

(3) 总价=单价*数量，数量由投标人自行计算并填列；

(4) 本表中“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数。

表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5、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组织的
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项目编号为：HNZT2018-275）的政府采
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报价活动；
- 2、出席谈判会议；
- 3、签订与成交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
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表 6、产品规格、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

招标编号：HNZT2018-275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为投标人不响应；带*、▲或★的指标列入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或★。

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采购品目/内容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报价人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相关证明材料的页码索引(如有)
1					
2					
3					
4					

报价人全称（公章）：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投标人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3、请在“用户需求书”中列出所投设备/项目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表 7: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琼海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 (招标编号为: HNZT2018-275) 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活动, 我司声明如下: 我在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 (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 我司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表 8、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给予相关的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的;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的;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
- 十一、擅自或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的;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 十四、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 十五、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十六、财政、监察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诚信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地 址:

电 话:

全权代表:(签字)

邮 编:

日 期:

第六章 评审办法

一、 评审原则

-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2、本次评审是以谈判文件，报价文件和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即二次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
- 3、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 4、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程序分初步评审、谈判和推荐。

1、 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对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和**初步审查表**的内容，对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出现下列情况的报价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1) 报价人未提交报价保证金或金额不足、出具的证明不按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提供的材料不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有效的法人代表授权书的；
- (4) 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
- (5) 非固定价格投标的；
- (6) 不满足技术规格书中关键参数和超出偏差范围的；
- (7) 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谈判）。**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人不足三家，则本次采购失败。**

2、谈判（二次报价）

（1）谈判小组依签到顺序与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单一谈判（可包括价格、技术与商务谈判，如用户需求书中未明确技术与商务的具体谈判内容，则只对价格进行谈判即可）；

（2）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如少于 3 家则本次采购失败。

3、推荐成交候选人

- （1）有效报价是指通过文件初审的报价人最终报价经价格核对后的评审价格，且不超过采购人的预算。
- （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如果有效报价达到 3 家或以上，谈判小组对报价人的最终形成的报价文件、谈判承诺及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详细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三、 响应报价的评审要求

1、价格核准：谈判小组对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的最终（第二次）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如有则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规定修正或澄清。

（1）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报价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报价人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2、价格扣除：符合第一章报价人须知中 18.2 政策优惠条件的，给予相应的价

格扣除。

3、价格评审：资格审查合格且经修正及价格扣除后的最终价格即为评审价格。

4、谈判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报价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四、 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报价人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报价人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报价人日止，报价人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报价人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报价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五、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报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 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报价人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出入境管理大队“放管服”自助设备购置

项目单位：琼海市公安局

项目编号：HNZT2018-275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2#	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保证金	是否按要求提交保证金证明的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60 天）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报价有效、不漏项、不超出采购预算）			
6	交货期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7	实质性响应	是否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无重大负偏离			
8	其它	无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末页]